##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 连带责任。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 12月 24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5年 12月 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董事审议作出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顾国平签署〈债务豁免协议〉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公司董事长顾国平先生决定豁免公司对其负有之部分债务,豁免债务金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董事会同意就前述债务豁免事项与顾国平先生签署《债务豁免协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顾国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 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